

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 休閒農業科 單獨招生申請書 (選習技藝教育學生適用)

A

☐應屆畢業☐非應屆畢業

就讀國中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性別	身分證字號						出生年月日		申請學生簽章		家長或監護人簽章			
		☐ 男 ☐ 女								年 月 日			姓名：	簽章：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		手機：						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						
請勾選下列身份			技藝教育修習點數(a)						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資料							
☐ 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且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。 ☐ 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。 ☐ 一般生。 ☐ 低收入戶。 ☐ 中低收入戶。 ☐ 身心障礙學生。 ☐ 原住民。			修習節數： 每週上課 1 節，每學期為 1 點 上學期每週修習_____節 下學期每週修習_____節 全年共修習_____節						開班學校名稱		職群名稱		職群成績轉化分數(b ₁)		所有職群平均分數(b ₂)	
			修習職群數： 每一職群為 2 點 全年共修習_____職群													
			合計點數 (a)													
黏貼 3 個月內 2 吋照片			申請科別						技藝教育修習點數(a)	(b)		特殊表現簡述(c) (檢附證明文件，共 件)	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(a+b+c)	是否錄取 (由員林農工填寫)		
										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(b ₁)	所有職群平均分數(b ₂)					
備註			1.粗線欄免填 (由本校承辦人填寫)。 2.請檢附技藝教育選習職群轉化分數成績(計算至小數點下二位數,四捨五入)之修習證明書影本(加蓋職章),及正本(檢核後退還)。 3.「特殊表現」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,無者免附。 4.「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者」請檢附相關獎狀或證明文件。 5.「低收入戶」請檢附鄉/鎮/市(區)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,無者免附。 6.本表背面須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。 7.本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,在辦理分發作業目的下,進行報名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													
承辦人			承辦組長						承辦處室主任							